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其他商業貿易統計

資料項目：臺南市商業登記異動表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會計室

*編製單位：經濟發展局工商行政科

*聯絡人:李幸娟

*聯絡電話：(06) 6354648

*傳真：(06) 6321260

*電子信箱：jung@mail.tainan.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

() 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

() 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在臺南市登記有案之獨資、合夥之營利事業商號均為統計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動態資料以每月1日至該月底之事實為準；靜態資料以月底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依據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9次修訂）

*統計單位：依據表中子項內容予以分類。

*統計分類：

縱行科目以新設立、歇業、增資、減資、遷入、遷出、行業變動及異動調整之家數及資本額分類。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月。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20日。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

1.月報：次月20日前以報表、網際網路發布。

*同步發送單位：經濟部工業局、市府主計處、本局會計室。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由本局工商行政科依工廠登記申請書登錄經濟部開發工廠登記系統資料統計彙編。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

1.建立檢誤程式取代人工檢核，以提高精確性。

2.建立資料庫與前期資料作比對，以確保合理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目前尚無。

七、其他事項：無。